

高雄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鑑定 初選（團體智力評量）申請表(家長版)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生日	年 月 日
* 為 必 填	*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 1.		電 話	(住家)		(手機)	
	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 2.			(住家)		(手機)	
	*緊急連絡人			(住家)		(手機)	
			☐ 同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 1. ☐ 同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 2.				
現就讀學校：高雄市_____區_____國民小學_____年_____班 導師：_____老師							
☐ 是 ☐ 否 就讀資優資源班 資優資源班導師：_____老師				學區國中：_____國中（_____區） （限五六年級填寫） 總量管制學校 ☐ 是 ☐ 否			
歷年鑑定紀錄（無則免填）（各校填寫）							
學年度	測驗名稱	年級	T 分數	通過標準	鑑定結果		
歷年縮短修業年限安置經歷（無則免填）（各校填寫）							
學年度	就讀年級	領域	安置類別	安置年級	安置情形		
範例：107	三年級	英語	跳級	四年級	至四年二班上英語課程		
範例：107	三年級	國語	免修	三年級			
範例：108	四年級	英語	升級	五年級	至五年二班上英語課程		
同時報考 110 學年度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（限二、四年級） ☐ 是，報考_____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。 ☐ 否。							
1.若同時報考務必兩類均報名（但報名費只繳一項「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」之初選費用）。 2.考生請至「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」之初選考場參加初選。							
低收入戶			☐ 是，請檢附戶籍所在地區公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證明文件 ☐ 否				
繳交報名費 600 元			☐ 是 ☐ 否				
身心障礙及突發傷病考生參加鑑定服務需求申請 ☐ 是 ☐ 否							
照片繳交	☐ 二吋相片 2 張（初複選各 1 張並於照片背後寫上學生姓名）						

應繳交資料

- 有效期限內低收入戶證明，無則免交。
- 身心障礙及突發傷病考生參加鑑定服務需求申請表，無則免交（報名同時繳交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- 二吋相片。

註：為加快考務試場分配工作，請預先填寫倘若通過初選後，要進行複試的年級考科資訊。

複試考科調查（可複選，俟考生通過初試後可更正）

報考學科／年 級	☐ 國語(文)：_____年級 ☐ 數學：_____年級 ☐ 自然：_____年級 ☐ 社會：_____年級 ☐ 生活： <u> 2 </u> 年級 ☐ 英語：_____年級
-------------	--

舉例：如學生本人目前三年級，升四年級時想免修英語四年級，或是跳級至五年級英文上課，都是要考英語科四年級。